

113 學年國中資優鑑定 書面審查注意事項

親愛的家長好，

以下三種情況，只要符合其中一項，請務必於親自或委託他人至同德國中繳交相關資料。

※繳交時間：2/1(四)、2/2(五) 08：30—16：00。

※繳交地點：同德國中 四樓團輔室。(進校門請告知警衛欲進行書面審查)

一、報名【管道一】

(一)必繳交

請從報名系統列印初選報名申請表。

(二)有則附(詳細內容，請自行詳閱簡章第 12 頁-附件一之 1)

1. 近三年全國性或國際性競賽、展覽等，獲前三等獎項，請攜帶：

獎狀正本及影本、競賽表現優異佐證資料表正本(指導教師簽名、國小端核章)。

*獎狀正本，查驗後現場歸還。

2. 參加學術研究單位之學科研習活動，成就優異，請攜帶：

相關研習證明正本及影本、長期輔導學科研習活動說明表正本(主辦單位要核章)。

*相關研習證明正本，查驗後現場歸還。

3. 獨立研究成果優異，請攜帶：

獨立研究作品正本及影本、獨立研究貢獻說明表正本(指導教師要簽名)。

*獨立研究作品正本，查驗後現場歸還。

二、申請特殊鑑定場需求

(一)必繳交

1. 請從報名系統下載列印初選報名申請表。

2. 特殊鑑定場服務需求申請表正本(學生及家長本人簽名、國小端核章)、相關佐證附件正本及影本。

*相關佐證資料正本，查驗後現場歸還。

三、低收/中低收入戶

(一)必繳交

1. 請從報名系統下載列印初選報名申請表。

2. 有效期限之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及影本。

3. 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。

*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、戶口名簿正本，查驗後現場歸還。

註：此份注意事項僅供家長參閱，詳細內容以簡章為準。